

<<花事>>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花事>>

13位ISBN编号：9787503941276

10位ISBN编号：7503941278

出版时间：2010-8

出版时间：文化艺术出版社

作者：卢晓梅

页数：179

字数：170000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花事>>

前言

序缘起在写这些故事的时候，我的桌子上很凌乱，上面有口红、眼影、桔子皮、碗、小调羹，还有一本张爱玲的书。

窗户开着，有的时候可以听得见楼上女人嚤嚤的哭泣。

我走到阳台上，把头仰起来，看见她刚刚晒出的一床花朵和枝蔓缠绕在一起的被子。

有一些淡淡的哀怨借着那绝好的阳光送过来，让我心动。

可是，我能做些什么呢？

我不认识这个女人，不晓得她为什么要哭泣，但是我却是那么真切地感受到了她的气息。

于是，在江南，在无数个早晨、午后和黄昏里，我写下这些故事，以这个女人的忧伤做底子，写下这些跟她也许是毫无关联的故事。

我想，我是受过江南恩泽的。

她不语一言，却用花朵和青草，小桥和流水，春夏和秋冬，教化了我。

我最初的关于美的体验，都是从她那儿得来的。

所以，我迷恋那些细腻的事物，比如旗袍、刺绣、老钟表店，捧着书本或者是做蛋糕的男子那双修长的手……这光阴浩大的世间，文字好像穿梭在里面的一粒尘埃，如此鲜活，就像站在阳光底下的小女孩脸上纤细的汗毛。

有好几个故事是从母亲那儿听来的。

倚着母亲，她的身上有一种温柔的香，好像是在岁月里酝酿了很久很久，直到今日，心静了，才慢慢地散发出来给我闻着。

母亲的沧桑，如同冬日的西湖，岸边的垂柳，虽是空旷孤寂，但姿态却是一丝不乱的。

已经养成了习惯，不喜欢把文字打碎、撕破，让它们蓬头垢面出来示人，让所有的挣扎都先在内心完成，写出来的文字便是安稳可靠的。

在写每一个故事的时候，我先给我的人物起好名字，穿好衣服，才小心翼翼地领她们出来面对那即将到来的命运。

我心里知道，从一开始我就跟这些人物有距离，我怕我的笔弄疼她们，所以有意无意地回避掉了阴暗丑陋和绝望。

现在我闭上眼睛就可以想象得出她们的样子，有一些美好，也有一些忧伤，为了我只写出了好看的那一面，她们正在自鸣得意。

前年回国以后，我才开始看张爱玲。

若再年纪轻点，我可能会说她的文字老旧，若再年老一点，可能会怕她文字里头的媚艳。

现在，我坐在被窝里，倚着一盏蒂芬妮的老台灯，看着她的文字，如同戏台上的才子佳人正逢着花好月圆，没有早一步也没有晚一步。

我最后终于看到了《金锁记》，看到张爱玲写曹七巧：“她摸索着腕上的翠玉镯子，徐徐将那镯子顺着骨瘦如柴的手臂往上推，一直推到腋下。

她自己也不能相信她年轻的时候有过滚圆的胳膊。

就连出了嫁之后几年，镯子里也只塞得进一条洋绉手帕……”不晓得她二十几岁怎么就写到这么苍凉的地步。

后来我再翻回去，看她写在园子里坐着的，曹七巧的女儿，长安“忽悠悠听见了口琴的声音，迟钝地吹出了Long, Long Ago——‘告诉我那故事，往日我最心爱的故事。

许久许久以前……’”这才明白，其实，在张爱玲的身上，深藏着这样清澈澄明的女孩心思，也许，这样的底子，一直没有离开过她。

后来才看到钟晓阳的《停车暂借问》，这本写于三十年前的书，恍如隔世。

她在小说的结尾处写：“……说也奇怪，其中一个石盆，竟娉娉袅袅长出一枝大红花，鲜艳夺目，想是投错胎的，以后，也就身世堪怜。

不久，一个瘦小老妇佝着身子出来晾衣服。

晾完一件，又进去拿，叫人不明白她为什么不连盆捧出来。

<<花事>>

宁静看她看得入神，只见她慢腾腾地晾一条灰灰的小孩内裤，也不十分灰，仿佛原来是白的，穿脏了。

老妇没再拿衣服进来，手里却捏着一个面包，饶有滋味地嚼着，边蹲下来俯瞰下面的街景。

偶然一仰头，发觉宁静在看她，摇摇头不理睬，一径嚼着，不时翻眼瞟瞟宁静，好几次似乎生气了，甩头甩脑地走回屋里去，再也没有出来，她晾的衣服各自闲闲地曳着。

今天好风，衣服想必很快就会干的，宁静的眼泪，很快的，也就干了。

“我奇怪自己并无追究钟晓阳身世背景的念头，在我心里她似乎就是张爱玲二十出头，写《金锁记》时的模样，有着稍嫌瘦削的下巴，梳同样的发髻，穿同样花式的旗袍，坐在一个上海公寓的阳台上，看着如胭脂红那样的月亮，低低地叹道：“这是乱世。

”据说钟晓阳曾经给朱天文写过信，后来也在朱家住过一阵子。

我一直在找朱天文早期的作品，但终究未果，只看到过一张她和胡兰成拍的照片，那时候的她年华正好，圆脸，留着齐肩的一双辫子，边上的老师已然垂暮，身后的梨花开放得满天满地都是的。

那个时候，我突然想，若是晚年的张爱玲看到这张照片，会不会还是流下软弱的眼泪？

张爱玲去世的那一天，应该是个阳光绝好的秋天，我正好在怀俄明州的黄石公园。

那时候我张爱玲的书一本也未读过，只是知道她死在纽约的公寓里，是清洁工发现的。

爱恋上她的文字以后，总是一遍一遍地揣想着，张爱玲死前的那几个日子。

不知道纽约的秋天冷不冷，在床榻上的她应该已是骨瘦如柴了，突然想，她的手腕上，是不是也套着一个玉镯子，跟曹七巧手上的那只一模一样的。

她把琐琐碎碎的文件都放在一个纸盒子里，死以后，怕人看不见，每晚睡觉以前都把它放在公寓的门口。

早晨醒来，发现自己还有气息，便懊恼地想：“糟糕，怎么还活着。

”每次读完张爱玲的书，眼前总会出现黄石公园的一幕，晨曦初醒，一群犀牛结伴穿越那条蓝宝石般晶莹的河流，脊梁如弓，仿佛所有的力量都从那里喷薄而出，苍凉雄浑，而河边的小草恰巧又是纤细的，照在水中的样子，敏感、脆弱、易折。

故事写不下去的时候，常常会想到张爱玲、钟晓阳以及朱天文。

也许，中国最好的汉字传统，在六十年以前的那场颠沛流离当中，离开故国家园，流浪到海的那一端去了。

与她们的文字邂逅，宛如见着了庭院深深里头的大家女子，身世虽是曲折苍凉的，但一颦一笑之间，却露出少女纯洁的眼波。

她们的文字，让我心定，因为我知道，汉字的文脉和气息就是这样缓慢而绵长地延续着。

早晨起来的时候看到一只小蜜蜂，躲在阳台上的一朵小雏菊里，先是紧紧抱住花蕊，随后整个身体都娇憨地颤动起来，仿佛是在给春天搔痒似的。

这是江南最好的时日，每一朵花的脸上都看得见胭脂和流水经过的痕迹。

想起很久以前，自己还在加州，在一个午后，在静静的山上，俯看着旧金山的海湾，四周充满了芒草的清香，我还清楚地记得，那时，自己心里的乡愁。

那天，我写下一首致远方的诗：“我知道你一直看着我在山上在远远的天底下我的文字安静地坐着穿着清洁的衣裳”这是我一直坚持着的关于文字、关于爱的一个理想。

有朋友说，这些花一直藏在你的心中，只不过，现在她们开放了。

我想，这是真的。

但愿他年相逢，花开如昔。

<<花事>>

内容概要

以十九朵花的姿势，观望尘世的沧桑。

横跨了战乱流离的民国年月，十年浩劫的文革，以及改革开放以后的岁月。

小说当中的人物，有温柔典雅的大家闺秀，青春无邪的女大学生，迷惘失意的海归太太，怀揣淘金梦想的打工妹……用一朵花绽放的时间，来讲述每一个人的故事，用花朵来祭奠人间的悲欢离合，爱恨情伤。

<<花事>>

作者简介

卢晓梅，1968年生，杭州人，旅美十余载，现居苏州。

回归文字。

静默，阅读，写作，倾听远方和心灵的声音，走向岁月，苍茫含翠的路。

<<花事>>

书籍目录

序 缘起春 桃花 紫藤 杜鹃 牡丹 玉兰 鸢尾花 虞美人夏 荷 蔷薇 茉莉 玫瑰 栀子 白兰花秋 桂花 木芙蓉 天堂鸟冬 水仙 腊梅 茶花

<<花事>>

章节摘录

插图：桃花捷生又在硅谷的高速路上堵了车。

夏天的日头已经上来了，眼前的车流好像是一条黑色的爬虫，在阳光底下油汪汪地往前挪着。

他突然想到自己也是那黑色的爬虫里面肥硕的一节，跟在里面，先吸一口气，再吐一口气，然后就“呼哧呼哧”地往前面走。

那无名的焦虑变成了一条青花小蛇，优雅地盘在捷生的脑壳上，趁他不注意的时候，悄无声息地把头探向他的脖子，去寻找那致命的所在。

捷生在后视镜里看见自己，他的脸是不动声色的，眼神专注而充满耐心。

车流里有剃须、刮脸的男人，也有画眉、涂口红的女人，捷生自从升了部门的主管以后，就宁可早起几分钟，也不想车里弄出那副狼狈相。

捷生已经四十五岁了，却还是单身。

有一次，他在路上堵了很久的车，百无聊赖地一侧身，看见身旁那辆宝蓝色的绅宝车里，有一个红衣女子。

捷生在硅谷很少看见穿红衣的女人，所以略微地惊艳了一下，故意插到她的前面去，戴上墨镜，在后视镜里看着她。

捷生本来是个极稳重的人，但因为是在自己的车里，一下子有了冒险的勇气，他把车开到了那辆绅宝的后面，慢条斯理地跟着她。

那女人在离他公司不远的出口拐了出去，捷生跟着她，一直看到她在MACY'S服装店门口停下车来。

她斜着身子出来的样子还是美艳的，但等她一站直了，捷生却发现她顶着一个跟她上半身毫无关联的、硕大无比的臀，这使得她走起路来都有些滑稽了。

捷生闷在自己的车里，有点尴尬，又有点想狂笑，他马上去给自己买了杯咖啡，回到自己的公司里做他的正人君子去了。

捷生是二十年前到美国来的。

他做事的公司去年上市了，他把手上的股票兑了现金，在古朴蒂诺买了一幢三十几年的老房子。

古朴蒂诺在硅谷是数一数二的富人区，他的房子靠着山，早上出门的时候还可以看到山上走下来的鹿，他总是彬彬有礼地给那些鹿让路，一副体面人的架势。

捷生的后院是日式庭院设计，从正面望出去，可以看到几步台阶，有一条碎石小径静静地攀了上去，它的两边是灰石头的灯和蜿蜒成盆景状的松树，但若跟着那小径稍微走几步，就可以看到房子朝南的那一侧有个小游泳池。

这游泳池本来就与这日式风味不搭界了，原来的主人偏又在游泳池的边上种了一株莫名其妙的桃花。春天来的时候，满树嫣红的花朵开得没心没肺的旺，每一朵花蕾的深处都好像是点了一颗朱砂印那样的媚。

捷生的朋友林超带着太太欣悦来他家里玩，林超一看到那桃花就说：“你最起码应该去找棵樱花才配齐了这日式的风味啊。

你不嫌这桃花在这儿搔首弄姿坏了你的风水。

”捷生耸了耸肩：“我倒还是喜欢这桃花的人气。

”欣悦推了一把林超，插话说：“好了，你懂什么，说不定眼睛一眨，捷生就走了桃花运了呢。

”其实，捷生更愿意在冬天的时候，等这桃树的叶子都落得一点不剩的时候，搬出一把躺椅坐在游泳池边上晒太阳。

他几乎有些病态，那样的喜欢看这株没有了叶子的桃树。

晚上的时候，他如果喝了酒，就会走到庭院里去，拉开盖住游泳池的帆布，看着那株桃树留在游泳池里的倒影，冬夜的月亮就像是倒进啤酒杯里的一粒冰块，除了寒冷，没有别的用处。

这样的时刻，是惨淡极了，惨淡到连捷生的灵魂都失去了要躲藏的兴致。

捷生没料到自己在这种时刻还会去想二十年以前的事，想起那次他去美国使馆签证，他和晨芸排了一个通宵的队伍，晨芸趴在他的胸前睡着了，好像一只天真无邪的小兽。

<<花事>>

他轻轻地拨开她浓密的发，看到她小巧的耳朵上，有两粒纽扣一样精巧的耳环。

捷生拿到签证的时候，两个人兴奋地在马路上狂奔起来，连公交车都坐反了方向。

晨芸用完了自己所有的积蓄帮捷生准备了出国的行头，她跪在打开的皮箱上，把刀、砧板、钢精锅、棉被都塞了进去，塞不下的衣服又逼着捷生穿在了身上。

还好捷生走的时候是冬天，他在候机厅里实在熬不住身上的热，就要了杯可乐。

一个人高马大的老外，身上只穿着一件短袖T恤衫，很悠闲地提着一个小巧的旅行箱从他面前走过去。

捷生回过头，看见晨芸踮着脚尖向他张望，长头发从肩上滑下来，半遮住她的眼睛。

她的肩是柔弱的，有点滑溜，那牛仔布的包，一挎上去就滑下来了。

捷生记得清清楚楚，那是晨芸最美的样子。

晨芸在三年里签了五次证都没有签出来。

最后的一次，签证官干脆什么都没有说，直接在她的申请表上写了句“有移民倾向”就把她打发走了。

捷生念完硕士在硅谷找第一份工作四处碰壁的时候，收到晨芸的最后一封信，里面说自己是出不了国了，还不如嫁人算了。

捷生看到信时的心情也是麻木的，一直等到五年之后他拿到了居留美国的绿卡时，心里才生出一丝悲凉来。

他突然想起拿到签证的那天，是个秋天的早晨，路上落满了一地颓废的梧桐叶子，其中有一片叶子，硬生生地卡在了他的领口上，还是晨芸帮他挑出来的。

捷生后来在美国也断断续续有过几个女朋友，但都无疾而终，捷生知道自己内心对女人有些死心，但有时却忍不住还是有些盼望。

捷生是在圣诞节的时候被公司派往上海出差的。

欣悦带着个一岁多的儿子也跟他同一班飞机走。

捷生先是被欣悦的小孩子折腾得精疲力竭，好不容易孩子睡着了，欣悦又开始抱怨林超抠门不肯买房子的事情。

捷生嘴上唯唯诺诺地应付着她，满心的不耐烦却漫上了头顶，变成了头皮屑，弄得他浑身发痒。

他听欣悦讲话的时候，好像是在看动画片，有一种灵肉分离的荒唐。

捷生几乎是逃跑一样地逃出了飞机场，到威斯汀旅馆的时候，狠狠地泡了个热水澡，才放松下来。

他看着窗外，没有料到上海的天空竟然飘起了雪花。

威斯汀对面一家大厦的霓虹灯像那种俄罗斯方块游戏，那雪花跟着那五彩的方块一起落下来，是他从来没有看到过的奇妙景致。

他有些好奇地走出去，等站在街上了，他才突然觉得自己身上只穿着一件短袖T恤衫，但奇怪的是，他竟不觉得冷。

他想起自己二十年前离开上海的样子，不禁开始怜悯自己，觉得人生到头来真的是一场蹩脚的电影。

他漫无目的地走着，直到看到一家叫做“爱情天堂”的酒吧。

那个酒吧的招牌有些噱头，“爱情天堂”这四个字是幻影，好像是用幻灯机在酒吧门口的墙壁上照出来的。

酒吧的门很窄，里面有点欧式乡村客栈的味道。

捷生到楼上找了个角落的位子就坐了下来。

酒吧台是在一楼，几个高脚凳上都坐着女人，一个一个都是那么好看。

她们有的凑在一起喝酒，背对着他，仿佛是在说着什么秘密，也有的独自坐着，点着香烟，并不避人，脸上的忧伤精致得好像是刚刚抹上去的胭脂。

在幽暗的灯光下，那酒吧仿佛变成了一个岛，那群女孩子是月光下唱着歌曲不会伤到人的海妖。

捷生看到其中有一个女人，她的皮肤很白皙，穿着一件黑色的碎花长裙子，领子是圆的，挖得很低，里面那件纯黑的内衣有根细柔的带子精巧地露出来，勾住她的颈。

她竟然是在喝茶，那把茶壶是绛红色的，她的身边的高脚凳正好是空着的，像女人的肌肤那样妩媚。

捷生一开始还是坚持坐在二楼，不想下去。

<<花事>>

他在美国的时候，最多是在看球赛凑热闹的时候去过那些基本上是光棍的体育酒吧，但是眼前那把高脚凳的诱惑是赤裸裸的，他觉得自己好像是待在时间的集装箱里，过了二十年终于被放出来的一个囚犯。

捷生想，他要好好补偿自己，这个念头一升上来，他的全身也放松了。

他走下楼去，到酒吧要了杯马丁尼，就坐在那个黑衣女子的边上，以一种高贵的手势拿出那锥形高脚杯的银叉，低下头去喝了口那看上去似乎是很清澈的酒。

他默默地品味着舌尖上那被一根精致的针刺到似的微麻快乐，和那个女人就这样静默地坐着，像是熟悉的，又像是陌生的。

她白皙得就像年轻的晨芸，但她又是不一样的，她是具体的，她白皙的皮肤和她颈子后头的那根精致的带子，让捷生的心里充满欲望。

捷生突然软弱起来，因为他意识到自己是需要女人的，现在他只要有一点点勇气就可以跟那女人搭话了。

这个时候，她身上偏巧又飘出了香水味，这又给了他一次机会，他侧过身去，那个女子站起来就走了。

。

……

<<花事>>

编辑推荐

《花事》是一本写给爱的书，张爱玲说过“见了她，她变得很低很低，低到尘埃里，但她心里是欢喜的，从尘埃里开出花来”，关于爱情，或许不仅仅只是一个结果，更是一场花事。在每一场花事里，我们记得最深的，是要轰轰烈烈的盛放。一则则花语，一个个女子，一段段透着迷迭芳香的传奇。用独特的清冷文笔绘出一帧帧最美的花语往事。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